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4)1449/16-17 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4/PL/ED

教育事務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期：2017 年 2 月 13 日(星期一)
時間：下午 4 時 30 分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 1

出席委員：蔣麗芸議員, JP (主席)
葉建源議員(副主席)
梁耀忠議員
石禮謙議員, GBS, JP
李慧琼議員, SBS, JP
陳健波議員, BBS, JP
梁美芬議員, SBS, JP
謝偉俊議員, JP
梁國雄議員
毛孟靜議員
田北辰議員, BBS, JP
易志明議員, JP
馬逢國議員, SBS, JP
莫乃光議員, JP
陳志全議員
陳恒鑌議員, JP
郭榮鏗議員
張超雄議員
黃碧雲議員
廖長江議員, SBS, JP
楊岳橋議員
何君堯議員, JP
邵家臻議員
柯創盛議員, MH

陳淑莊議員
張國鈞議員, JP
許智峯議員
劉國勳議員, MH
鄭松泰議員
羅冠聰議員
劉小麗議員

缺席委員 : 張宇人議員, GBS, JP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麥美娟議員, BBS, JP
張華峰議員, SBS, JP
葛珮帆議員, JP
朱凱迪議員
何啟明議員
周浩鼎議員

[高等法院原訟法庭於 2017 年 7 月 14 日作出裁決, 宣布梁國雄、羅冠聰、姚松炎及劉小麗自 2016 年 10 月 12 日起被取消就職立法會議員的資格, 並已離任立法會議員的職位, 無權以立法會議員身分行事。]

出席公職人員 : 議程第III項

政府當局

教育局局長
吳克儉先生, SBS, JP

教育局副秘書長(五)
陳嘉琪博士

教育局首席助理秘書長(課程發展)
李沙崙先生

香港考試及評核局

秘書長
唐創時博士

議程第IV項

教育局副局長
楊潤雄先生, JP

教育局副秘書長(二)
王學玲女士, JP

教育局高級物業事務經理(校舍工程)
范劍鋒先生

教育局高級教育主任(學校發展/中央)1
黃維宗先生

應邀出席者 : 議程第III項

課程發展議會——香港考試及評核局
通識教育委員會(高中)

主席
趙永佳教授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4)4
黃安琪女士

列席職員 : 高級議會秘書(4)4
鄭錦輝先生

議會秘書(4)4
伍靄雯小姐

議會事務助理(4)4
侯穎珊女士

I. 自上次會議舉行至今發出的資料文件

(立法會CB(4)465/16-17(01)——何啟明議員於
號文件 2016年10月27日
就有關職業訓練
局架構重整事宜
提交的函件

立法會CB(4)465/16-17(02)——政府當局於
號文件 2017年1月20日
就何啟明議員於
2016年10月27日
就有關職業訓練
局架構重整事宜
提交的函件作出
的書面回應)

委員察悉自上次會議後發出的上述文件。

II. 下次會議的討論事項

(立法會CB(4)512/16-17——待議事項一覽
號文件附錄I 表

立法會CB(4)512/16-17——跟進行動一覽
號文件附錄II 表)

2. 主席告知委員，政府當局建議在2017年3月13日下午4時30分舉行的下次例會上，討論"推行生涯規劃教育的進度及中學畢業生發展出路的相關事宜"的項目。她會與副主席參考事務委員會的"待議事項一覽表"("一覽表")，然後決定下次例會的討論事項，並於適當時候通知委員。

3. 副主席表示，鑒於近期發生多宗學生自殺事件，他建議在下次例會上進一步討論學生自殺的相關事宜。主席表示，事務委員會剛於2017年1月7日就學生自殺舉行特別會議，故此再次討論此議題未必是最有效的跟進方式。她會與副主席探討其他跟進行動。

4. 梁耀忠議員建議教育局就 2017 年 1 月 7 日特別會議上提出的意見和建議提供書面回應。主席向教育局傳達此項要求。

(會後補註：政府當局的書面回應於 2017 年 4 月 3 日隨立法會 CB(4)800/16-17(01)號文件發給委員。)

5. 邵家臻議員查詢安排會議聽取團體對全港性系統評估的意見的事宜。主席答稱，該會議原定於 2 月底舉行，不過教育局局長和教育局副局長均未能出席，所以會議最早或安排於 3 月舉行。此外，資料研究組已擬備有關選定地方的學生能力評估制度的研究簡報英文本，預計該簡報的中英文本將於短期內備妥。

6. 主席表示，她和副主席已整合一覽表上數個互相關連的待議事項，以便在日後的會議上合併討論。一覽表的最新版本已隨立法會 CB(4)512/16-17 號文件附錄 I 發給委員。

III. 新高中課程下的通識教育科

(立法會CB(4)512/16-17(01)——政府當局提供的
號文件 文件

立法會CB(4)512/16-17(02)——立法會秘書處
號文件 擬備題為"新高中課程下的通識教育科的相關事宜"的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7. 委員察悉秘書處擬備的最新背景資料簡介[立法會 CB(4)512/16-17(02)號文件]。

政府當局作出的簡介

8. 教育局局長向委員簡介通識教育科("通識科")的推行情況和通識科課程及評估的持續

檢討，以及一些公眾對於推行通識科的關注和教育局的對應措施，詳情載於政府當局的文件[立法會CB(4)512/16-17(01)號文件]。

討論

通識科課程及評估

9. 劉國勳議員注意到，通識科公開考試經常加入有關政治議題的問題，導致學生只着重課程下的一個或少數單元。此外，學生在進行獨立專題探究時，傾向強調個人意見而非事實和證據。劉議員認為必須進一步鼓勵學生平衡各方面的知識和角度，以及基於事實和證據作分析。香港考試及評核局 ("考評局")秘書長表示，通識科公開考試試卷 1 包括跨單元性質的必答題。考生須具備 6 個單元的基礎知識才能夠回答該等問題。試卷 2 為選答題。因此，考生可集中回答有關他們熟悉的單元的問題。為配合課程宗旨，通識科考試把重點放於評估學生對不同學科知識的了解，以及學生能在多大程度上展現出適當的思考能力。

10. 張國鈞議員詢問，教育局是否亦認為通識科各個單元的涵蓋範圍不均衡，特別側重政治議題和人文學科，以及該局有否計劃加強科學、工程、科技等範疇的單元內容，以配合近期推動的科學、科技、工程和數學教育。陳恒鑌議員認為，各個單元涵蓋的範圍不均衡，或會對修讀通識科的理科學生造成困難。由於他們文字表達能力普遍較弱，他們的考試成績可能亦會受到影響。因此，他詢問教育局會否考慮增設或會較易受理科學生理解的科學及科技單元。劉小麗議員支持通識科的理念及方向。她認為應加強通識科課程下與人文學科相關的題目，以助學生的全人發展。

11. 教育局副秘書長(五)解釋，在通識科 6 個單元中，與科學或科技相關的有公共衛生、能源科技與環境。為鼓勵學生就有關科學及科技的題目進行獨立專題探究，學生可按他們的興趣選擇題目，教師亦會給予更多支援，協助學生就這些課題進行獨立

專題探究。教育局會持續進行課程檢討，以切合學生需要和社會發展。

12. 田北辰議員及梁美芬議員支持通識科的理念，但質疑該科應否列為入讀大學的必修核心科目，因為這會對學生帶來巨大壓力。田議員認為，通識教育應透過跨課程的模式推行，而學生的高階思維能力亦可藉辯論、匯報等提高。為減輕學生參加通識科公開考試的壓力，他建議該科現時採用的第 1 至 5 級成績匯報制度，應以及格／不及格的評級制度取代。梁議員關注到，通識科公開考試的試題對中學生而言過於困難，並認為獨立專題探究也可達到擴闊學生知識，以及從多角度分析問題的課程宗旨。她促請政府當局取消通識科考試的必答試題，並採用及格／不及格的評級制度。

13. 教育局局長亦認為教育不應對學生構成壓力。他表示，通識科公開考試沒有對學生造成壓力，因為超過 90% 考生在該科取得第 2 級或以上的成績。通識科不單是協助學生聯繫從不同科目學到的知識的必要科目，還是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文憑試")學歷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廣受本地及海外大學承認。因此，在考慮對該科的推行作出任何重大改變前，應先詳細研究文憑試學歷所獲得的承認可能受到的影響。至於梁議員對必答題的關注，考評局秘書長解釋，必答題具有基本的估量作用，可確保考試公平公正。然而，委員的意見會轉交相關委員會考慮。

14. 梁耀忠議員認為，學生可透過通識及其他科目培養明辨性思考能力及從多角度考慮問題的能力。梁議員注意到，許多參加通識科公開考試的學生都承受巨大壓力，並詢問教育局有否收集學生對於是否需要繼續把通識科列為必修核心科目的意見。他又問及有很高百分比的學生在通識科公開考試取得第 2 級或以上成績的情況。考評局秘書長表示，在水平參照成績匯報制度下，考生表現所屬的等級按照一套由有關科目的專家和學者定出的明確而固定的標準匯報。當局會在每年考試過後公布評估的準則。在評閱通識科試卷時，評卷員會充分考慮考生是否清晰地陳述意見，以及有否提供相關

的證據支持其意見。過去數年，約 80%文憑試考生能在通識及其他科目取得第 2 級或以上的成績。課程發展議會——考評局通識教育委員會(高中)主席補充，每份通識科試卷會由兩名評卷員進行評分。若兩名評卷員的意見有明顯差異，便會交由第三名甚或第四名評卷員處理有關的差異。

15. 邵家臻議員申報，他約 10 年前曾任教一項為通識科教師而設的通識研究深造文憑課程。他支持通識科獨立成科，並表示根據由嶺南大學、香港教育專業人員協會、香港通識教育教師聯會及新界西通識教育專業網絡聯合進行的調查，超過 50%通識科教師同意他們用去很多時間教授通識科的考試技巧。他關注該科的要求及評估準則或許限制了學生在通識科的學習。教育局局長表示，由於通識科是一個相對新的科目，故應給予多些時間監察其推行情況和總結經驗。據他近期會見的一些通識科教師所述，他們會教授學生考試技巧，並集中培養學生從多角度分析問題的能力。

對教與學成效的關注

16. 副主席及楊岳橋議員要求政府當局提供其文件第 12 段所述，由學者新近於 2016 年完成的研究的進一步資料，以及該項研究的相關文件和報告。

17. 課程發展議會——考評局通識教育委員會(高中)主席表示，該項研究由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於2015年中進行，收集中五學生對通識科及社會／政治參與的意見。該研究所向25所學校約 2 800名學生進行調查，以及舉行12次焦點小組會議，每個小組有5至6名學生。結果反映兩方面的事宜。首先，學生對通識科的興趣與他們參與社會運動／集會並無關連；另外是通識科不會導致學生成為喜歡在網上發表言論的鍵盤戰士或網民。相反，通識科在某程度上會使學生不願參加涉及政治消費主義的運動，例如杯葛政治立場不同的某些品牌。20名在政治及社會參與方面較為活躍的學生亦曾接受訪問。結果顯示在修讀通識科後，這些學生更留意時事及社會狀況，增加了參與社會及政治活動的興趣。然而，該科對學生的激進思維沒有顯著的影響。研究報告尚在撰寫當中，一俟備妥即會提交事務

18. 劉小麗議員及許智峯議員注意到，部分市民憂慮通識科的學與教令學生盲目或偏激地參與政治活動。劉議員對這些憂慮不表認同。許議員詢問政府當局對上述憂慮的意見。許議員並轉述一些教師的關注，表示部分學校或會因應公眾的憂慮而要求教師減少討論有關政治參與的課題。他詢問教育局有否向學校傳達類似的要求。教育局局長強調，在校本管理模式下，學校和辦學團體擔當主要角色，教育局會適時為學校提供支援及資源。政府非常重視所收集到的實證和意見，並會根據基於實證的研究所得出的結果制訂政策。

政府當局

19. 黃碧雲議員支持通識科。她認為除學生的意見外，亦有必要蒐集教師對推行通識科的意見，包括課時分配、課程及評估、支援措施。教育局副秘書長(五)回應時表示，自通識科推行以來，以及在新學制短、中期檢討進行期間，教育局均定期收集教師的意見，以掌握前線的情況。相關調查的結果將於會後提交事務委員會。

20. 邵家臻議員提到，有關指推行通識科導致學生游談無根。他認為只要學生基於收集得來的相關事實和證據來討論，便不會毫無根據。

21. 主席詢問，政府當局有否評估通識科的學習成效。教育局局長表示，當局曾進行調查，徵詢教師、學生及中學畢業生對通識科的意見。舉例而言，2012年進行的一項研究顯示，逾70%學生同意通識科加強了他們的知識基礎、多角度思考能力、明辨性思考能力，以及對社會的觸覺。本地及海外大學教學人員的回應亦顯示，曾參加文憑試(包括通識科)的學生，能夠展現強烈的學習動機、良好的表達技巧和多角度思考能力。

為通識科教師提供的支援

22. 張國鈞議員注意到，教育局目前不接受通識科教科書送審，但長遠而言會探討審批通識科教科書的可行性。鑒於有意見指審批通識科教科書會紓

緩教師的工作量，張議員詢問教育局對此事的立場，以及實施審批機制(如有的話)的時間表。教育局局長表示，為減輕教師預備教材的工作量，一共 6 冊的《通識教育科課程資源冊系列》已經出版。網上資源平台提供超過 2 700 項教材供教師使用。資源套和平台均深受教師歡迎。此外，通識科教師組織了學習圈分享教材。一些專業團體及機構亦為學校開發教材套。鑒於現有的教學資源充足，當局會視乎通識科教科書日後的需求，研究可否接受通識科教科書送審。

23. 黃碧雲議員讚賞通識科教師的努力，並關注他們工作量沉重和支援不足。她表示，民主黨的議員不同意停止發放通識教育科課程支援津貼("通識津貼")，因許多學校都使用該項津貼聘用額外人手，支援通識科的教學。她促請教育局考慮重新向學校發放經常性通識津貼。許智峯議員亦有類似的關注，並建議發放經常性通識津貼。教育局局長表示，當局已提供適當的支援，以助減輕教師的工作量，例如開發《通識教育科課程資源冊系列》。

政府當局

24. 黃碧雲議員要求當局提供資料，說明現時在中學教授通識科的專科及非專科教師人數。她並詢問工作的穩定性是否通識科教師關心的問題。教育局副秘書長(五)回應時表示，由於本地大專院校近年才開辦通識學位課程，故當局沒有現成的數據。教育局會在會後提供資料。至於員工流失率，教育局局長表示，他定期與通識科教師溝通，從中了解到工作的穩定性並不是他們關心的問題。反之，他們渴望加強教授通識科的能力。

為學生提供的支援

政府當局

25. 楊岳橋議員欣悉通識科教師的工作量在政府當局推行若干措施後已有所紓緩。他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資料，說明為減輕學生該科的功課量而採取的措施(如有的話)，以及該等措施的成效。

26. 張超雄議員支持推行通識科。張議員注意到，雖然通識科有助學生加強他們的明辨性及獨立思考能力，根據客觀事實和證據作出分析，但該科會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尤其是有特殊學習困難的學生)帶來困難。鑒於有特殊學習困難的合資格考生由 2017 年起可在通識科公開考試中使用語音轉換文字軟件，他詢問申請使用該軟件的考生人數，以及政府當局為這些考生安排考試場地的實際困難(如有的話)。考評局秘書長回應時表示，有相當多考生申請使用該軟件。他答允在會後提供實際的申請數目。香港考試及評核局("考評局")與個別學校聯絡，為這些考生作出特別考試安排。教育局亦向考試場地提供足夠的資源，包括電腦設施。考評局會參考通識科的經驗，考慮把語音轉換文字軟件的使用，擴大至其他科目的考試。

議案

27. 主席請委員參閱分別由田北辰議員、梁美芬議員(獲馬逢國議員和議)及黃碧雲議員提出的 3 項議案(議案措辭分別載於**附錄 I、II 及 III**)。委員同意處理該等議案。

28. 副主席察悉並關注到，田北辰議員及梁美芬議員提出的議案促請當局取消通識科公開考試中的必答題，以及就通識科採用及格/不及格的評級制度。他認為委員應尊重課程發展議會和考評局在訂定課程及評估機制方面的專業判斷。田北辰議員及梁美芬議員回應時表示，他們的議案旨在要求政府當局檢討通識科。

29. 黃碧雲議員關注到，梁美芬議員的議案中"但自政府推行通識科以來備受批評。"(附錄 II)的說法，或與政府當局文件引述的調查結果相反。她認為這是一種抹黑。梁美芬議員不同意黃議員的言論，並要求主席指示黃議員收回她的言論。主席表示，議員發言的內容不得意指另一議員有不正當動機。她不認為黃議員的言論冒犯，因此黃議員無須收回她的言論。

30. 主席將田北辰議員動議的議案付諸表決。在席大多數委員贊成議案。主席宣布議案獲得通過。

31. 主席將梁美芬議員動議並獲馬逢國議員和議的議案付諸表決。在席大多數委員反對議案。主席宣布議案被否決。

32. 主席將黃碧雲議員動議的議案付諸表決。在席大多數委員贊成議案。主席宣布議案獲得通過。

政府當局

(會後補註：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就會議通過的議案提供書面回應。)

IV. 改善「火柴盒式校舍」設施的措施

(立法會CB(4)512/16-17(03)——政府當局提供的
號文件 文件

立法會CB(4)512/16-17(04)——立法會秘書處擬
號文件 備題為"在火柴
盒式校舍營辦的
學校的相關事宜"
的背景資料
簡介)

33. 委員察悉秘書處擬備的背景資料簡介
[立法會 CB(4)512/16-17(04)號文件]。

政府當局作出的簡介

34. 教育局副局長向委員簡介教育局就跟進火柴盒式校舍改善工作的進展，以及改善這些校舍的設施的建議安排和措施，詳情載於政府當局的文件[立法會 CB(4)512/16-17(03)號文件]。

(下午 6 時 18 分，主席告知委員會議將延長 15 分鐘至下午 6 時 45 分。)

討論

重置在低於標準校舍營辦的學校

35. 郭榮鏗議員認為，對火柴盒式學校而言，重置或擴充至空置校舍或建校用地，是最有效的方案。為了追蹤重置這些學校的進度，他促請政府當局定期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每區可供重置學校的空置校舍或建校用地的最新清單。許智峯議員詢問教育局轄下可分配作重建現有學校用途的空置校舍及新建校用地的數目。

36. 教育局副局長表示，當物色到合適的建校用地／校舍時，政府當局會考慮現有學校的重置需要，以及有關地區內公營學校學位的供求，然後決定某用地／校舍應否分配作重置現有學校還是興建新校用途。政府當局預計 2017 年將有數間空置校舍或數幅建校用地可供分配作重置用途。與此同時，就該 26 所火柴盒式學校，教育局會按照建議的時間表，從技術層面檢視擴充校舍及靈活使用空間的可行方法，以處理現有校舍內部空間不足引起的關注。

37. 邵家臻議員從政府當局的文件察悉，在 28 所火柴盒式學校中，只得兩所透過校舍分配工作獲新校舍作重置用途。他深切關注政府當局過去 20 年重置火柴盒式學校的進度緩慢。他觀察到，近年校舍傾向分配予國際學校而非本地學校。許智峯議員促請教育局就重置這些學校制訂確實的時間表和優先次序。張超雄議員認為，一些特殊學校不論在面積、設計及設施方面都遠低於現今的標準(例如屯門匡智晨曦學校及匡智晨崗學校)，故亦應獲優先改善教與學環境。

38. 教育局副局長澄清，除了政府當局文件提及的兩所火柴盒式學校外，多年來不少在按昔日標準興建的校舍營辦的學校，已透過校舍分配工作重置。教育局在校舍分配工作下審閱重置現有學校的申請時，會公平公正地考慮所有相關因素，包括現有校舍的狀況、教育質素等。鑒於一項顧問研究指

出國際學校學位不足，因此當局近年分配一些空置校舍作發展國際學校用途。

學校改善工程計劃

39. 許智峯議員表示，他察覺不到火柴盒式學校過去 20 年的教與學環境有任何顯著的改善，並關注這些學校破舊的樓宇狀況會對安全及衛生帶來嚴重的危險。教育局副局長向委員保證，政府當局不會在校舍的安全及衛生問題上妥協。他表示教育局在 1994 年至 2006 年間已透過 5 期學校改善工程計劃，為按昔日規劃標準興建的學校(包括火柴盒式學校)提供額外空間及設施。在技術可行的情況下，部分這些學校已藉該計劃加建新翼。

為火柴盒式學校建議的改善工程

40. 郭榮鏗議員察悉，為火柴盒式學校建議的改善工程於夏季動工，需時至少兩年完成。他詢問政府當局將採取甚麼臨時措施，改善這些學校的教與學環境。他亦關注政府當局如何處理這些學校與公共屋邨共用設施所產生的保安問題。教育局副局長解釋，需時至少兩年完成工程的原因是大型改善工程只能在暑假或其他長假期進行，以免影響學校活動。當局會根據現行機制，因應個別學校的需要，在有必要時進行緊急修葺工程。至於共用設施的保安安排，教育局已向房屋署和相關屋邨管理處反映學校的關注，並會繼續與房屋署溝通，尋找切實的改善方案。

41. 副主席轉述火柴盒式學校的關注，表示津貼小學議會去年提出 17 項有關火柴盒式校舍的共同問題，教育局只處理了當中 5 項。他建議事務委員會再次探訪該等火柴盒式學校，以了解改善工程的進度，並由事務委員會與政府當局及學界代表舉行的三方會議跟進。就副主席建議探訪火柴盒式學校及視察政府當局提升學校環境的措施，邵家臻議員表示支持。然而，他希望改善工程不是以小修小補的方式進行。梁國雄議員促請政府當局投放更多資源進行津貼小學議會建議的改善工程。

42. 教育局副局長記得，在去年 5 月及 6 月舉行的三方會議上，各方同意首先處理火柴盒式校舍的獨有建築設計所引起的共同問題。其後，教育局積極進行跟進工作，於去年夏季安排工程顧問逐一到訪 26 間火柴盒式校舍作實地檢視，並就發現的共同問題建議技術上可行的解決方案。教育局隨後於去年 12 月與校方和津貼小學議會舉行會議，介紹政府當局文件概述的改善工程建議及講解相關安排。工程顧問會就工程項目及施工時間表，與個別學校進行深入討論，以配合各所學校的需要。由於改善工程只能在即將來臨的夏季展開，委員如欲了解經過改善的環境，可考慮在暑假過後探訪這些學校。故此，暫時也許沒有迫切需要舉行三方會議。教育局副局長進一步表示，在討論過程中，個別學校亦曾因應其校本情況提出各自的關注和問題，部分可透過現有措施處理，例如年度大規模修葺工程及緊急修葺工程機制。至於其他關注和問題，例如有關共用屋邨設施的安排及擴充現有校園，則需要跨部門協調。教育局將繼續與各相關部門合作，跟進有關事宜。

43. 主席總結時表示會在會後與副主席討論事務委員會的跟進工作。

V. 教育人員操守議會的《香港教育專業守則及實務指引》及《個案處理程序》諮詢文件

(立法會CB(4)512/16-17(05)——政府當局提供的文件

立法會CB(4)455/16-17(01)——葉建源議員在
號文件 2017年1月17日
的來函)

44. 由於時間所限，主席指示將此議程項目押後至下次例會討論。委員表示同意。

VI. 其他事項

45.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6 時 46 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4

2017 年 7 月 24 日

就議程項目 "新高中課程下的通識教育科" 動議的議案
Motion moved under the agenda item
"The Liberal Studies subject under the New Senior Secondary curriculum"

議案措辭

本委員會促請政府全面檢討通識教育科，取消通識考卷評分等級，改以合格/不合格作為通識科的評級，以減輕學生的應試壓力。

(田北辰議員動議)

Wording of the Motion

(Translation)

This Panel urges the Government to comprehensively review the Liberal Studies ("LS") subject, and replace the existing score-based grading system for LS examination papers with a "passed/failed" grading system for the LS subject, so as to reduce the examination pressure on students.

(Moved by Hon Michael TIEN Puk-sun)

就議程項目"新高中課程下的通識教育科"動議的議案
Motion moved under the agenda item
"The Liberal Studies subject under the New Senior Secondary curriculum"

議案措辭

本委員會認為新高中課程下的通識教育科旨在為學生提供全人教育，原意是好的。但自政府推行通識科以來備受批評，該科無論在課程設計、教學範圍、考核方式及師資培訓等方面均引起極大爭議；就此，本委員會促請政府全面檢討新高中課程下的通識教育科，包括其教學及計分方式，以及通識科不再列為香港中學文憑考試(DSE)的必考科或至少通識科考卷不設必答題，改善考核方式等，以提供學生更多選擇，減輕考試壓力，增加學習興趣，亦避免因通識科成績而影響學生日後升讀大學心儀學科的機會。

(梁美芬議員動議，馬逢國議員和議)

Wording of the Motion

(Translation)

This Panel appreciates the good intent of the Liberal Studies ("LS") subject under the New Senior Secondary ("NSS") curriculum, which is aimed at providing whole-person education to students. However, the Government has been under criticism since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LS subject. The subject has aroused heated controversies in terms of its curriculum design, coverage of teaching, assessment method, teacher training, etc. In this connection, this Panel urges the Government to comprehensively review the LS subject under the NSS curriculum, including reviewing its teaching strategies and grading methods, excluding the LS subject from the list of core subjects for the Hong Kong Diploma of Secondary Education Examination or at least removing the compulsory questions from the LS examination papers, and improving the assessment methods, so as to offer more options to students, alleviate their examination pressure, increase their learning interest, and prevent students' attainments in the LS subject from affecting their chances of being admitted to their preferred disciplines in universities.

(Moved by Dr Hon Priscilla LEUNG and seconded by Hon MA Fung-kwok)

就議程項目"新高中課程下的通識教育科"動議的議案
Motion moved under the agenda item
"The Liberal Studies subject under the New Senior Secondary curriculum"

議案措辭

本委員會促請政府恢復高中通識科津貼，為通識科教師及學生的通識科學習提供必須的教與學的支援，令通識科的理念和教學效果得以提升，及減輕教師及學生的工作量。

(黃碧雲議員動議)

Wording of the Motion

(Translation)

This Panel urges the Government to reinstate the Liberal Studies ("LS") Curriculum Support Grant for senior secondary classes, so as to provide necessary support for LS teachers and students in the teaching and learning of the LS subject, thereby enhancing the concept and teaching outcomes of the LS subject as well as reducing the workload of teachers and students.

(Moved by Dr Hon Helena WONG Pik-wan)